

证券代码：874122

证券简称：科茂股份

主办券商：银河证券

广东科茂林产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3 年 12 月 5 日
2.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大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召开
4.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3 年 11 月 24 日以邮件方式发出
5. 会议主持人：曾广建先生
6. 会议列席人员：全体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7.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广东科茂林产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广东科茂林产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 5 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5 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选举曾广建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的第六届董事会成员已经由公司 2023 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

生，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广东科茂林产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全体董事选举曾广建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长，任期三年，与公司第六届董事会任期相同。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此议案不存在需要董事回避表决的情形。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选举范德明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副董事长的议案》

1.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的第六届董事会成员已经由公司 2023 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广东科茂林产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全体董事选举范德明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副董事长，任期三年，与公司第六届董事会任期相同。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此议案不存在需要董事回避表决的情形。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广东科茂林产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聘任范德明先生为公司总经理，曾伟擘先生、曾昭君先生为公司的副总经理、唐腾达为公司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黄元清先生为公司财务总监，任期三年，与公司第六届董事会任期相同。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此议案不存在需要董事回避表决的情形。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广东科茂林产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广东科茂林产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12 月 6 日